2021年度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一、部门整体情况.....1

（一）部门主要职能.....1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3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8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8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9

（一）预算编制情况.....9

（二）预算执行情况.....12

（三）预算使用效益.....21

三、评价结论.....28

四、主要绩效.....30

（一）科研项目成果丰硕.....30

（二）科研平台成效初显.....30

（三）科技惠农扎实推进.....31

五、存在问题.....32

（一）财务支出规范性不足.....32

（二）政府采购规定执行不够到位.....32

（三）专项资金项目未落实统一管理.....33

（四）固定资产管理不严.....34

（五）部门运行成本控制力度有待加强.....34

六、 相关建议.....35

（一）建立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务规范化管理.....35
（二）完善政府采购流程，提高政府采购规范性.....35
（三）加强项目执行管理，及时掌握项目实施绩效.....35
（四）做好固定资产管理，确保资产安全性.....36
（五）落实运行成本控制，提高部门履职效能.....36
七、附件.....36
附件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36
附件 2：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1 年度科研成果一览表.....44
附件 3：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一览表.48
附件 4：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53
附件 5：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71

为全面检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资金支出效率和使用效果，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的管理水平，根据《中共梅州市委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梅市明电〔2019〕229号）、《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实施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粤财绩〔2016〕4号）、《梅州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办法》（梅市财评〔2015〕9号）等有关规定，梅州市财政局委托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方”）组织形成评价组，对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本评价报告是在审阅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提交的相关佐证材料，组织专家组进行书面评审、现场评价等相关工作，以及与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反复沟通基础上形成的。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对所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

一、部门整体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是梅州市政府工作部门，为市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科研管理部、科技合作部等5个管理机构。梅州市农林科学院下属单位10个，具体包括：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果树研究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茶叶

研究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粮油研究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水产研究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蔬菜研究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花卉研究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动物科学研究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根据《关于印发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梅市机编发〔2020〕5号），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履行9项主要任务，明细如表1-1所示。

表1-1　部门主要任务

序号	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农林业科技工作的方针、政策，为了推动市农林业发展，开展农林业科学应用研究。
2	承担国家、省、市科研任务，组织科技项目攻关，破解农林牧渔生产中的关键性技术问题。
3	组织制订农林科技发展规划，统筹院所定位和发展方向。
4	承接省级以上相关科研院所的科研业务，承担区域性试验项目，开展科技攻关合作以及科技成果评价、转化、推广等工作。
5	组织实施公共实验室、重点实验室等科技服务平台建设，组织开展学术、技术交流与科研平台应用合作。
6	组织开展农林牧渔技术培训、职业培训以及科普活动。
7	组织实施院属各单位绩效考核，以及从事成果转化和应用研究等的专业技术人员绩效考评。
8	配合市职能部门开展涉农科技等服务工作。
9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2021年度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总编制175人，年末在职实有人数175人，具体人员编制构成如下表所示。

表1-2　部门人员编制情况一览表

单位	三定方案核定岗位数	年末实际在职数

单位	三定方案核定岗位数	年末实际在职数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院本级）	25	24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	28	28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果树研究所	20	17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0	21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粮油研究所	15	16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15	19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水产研究所	12	12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蔬菜研究所	10	10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花卉研究所	10	9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动物科学研究所	10	11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	10	8
合计	175	175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0年度工作总结和“十四五”及2021年度工作计划》，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1年度总体工作任务为：重点围绕“入体系、建平台、出成果、树形象、增活力”推动科研工作上新水平，争取设立国家茶叶产业技术体系梅州试验站，建成梅州柚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创建10家省级科普示范基地，新建成3个种质资源圃、2个实验室、3个科研基地和15个成果转化示范基地，推动15个以上优质项目争取获得省农业技术推广奖及叶剑英基金

科学技术进步奖，引进推广新品种150个以上，新技术50项以上，开展科技下乡200场以上，现场观摩会20场以上，服务经营主体超200家、农户1000户以上，为梅州农林产业现代化发展和乡村振兴提供强有力支撑。

根据《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1年度工作实施方案》，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1年度设定了6项重点工作任务，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1-3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一览表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任务1：入体系，倒逼科研创新	1. 推进国家产业技术体系梅州试验站提质增量。充分发挥国家柑橘产业技术体系梅州柚综合试验站平台作用，助推梅州柚成为全国柚果第一品牌；2021年重点推进申请设立国家茶叶产业技术体系梅州试验站，充分发挥梅州茶产业研究院平台作用，借助中国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等优势资源和科研力量，把嘉应茶打造成广东继凤凰单丛、英德红茶后的第三大品牌，有效带动粤闽赣客家炒青绿茶和广东乌龙茶产区茶产业的提质增效；有序逐步推进其他已设立的花卉、食用菌、海水鱼、淡水鱼等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示范基地对照国家产业体系建设标准，完善条件、摸清路径，争取申请进入更多领域的国家产业技术体系的试验站，获得国家科研经费支持和倒逼科研攻关。 2. 支持创建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示范基地。充分发挥现有柑橘、茶叶、花卉、食用菌、海水鱼、淡水鱼等6个示范基地平台作用，积极争取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的人才和技术力量支持，以项目课题为载体，促进科研成果转化落地，支撑相关领域产业高质量发展；对照第三轮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建设名单，结合我市农林产业优势特色领域，在第四轮推荐申报中，支持未进入体系的研究所积极争取设立水稻、南药、生猪、蔬菜等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示范基地。
任务2：建平台，夯实基础研究	1.完善基础研究平台建设。突出功能配套提升，补齐10个研究所科研基础研究平台的建设短板，推动茶叶、花卉、动物科学和植物保护等4个研究所建全配齐标准科研实验室、种质资源圃、科研培（选）育基地等基础研究平台。2021年建成农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实验室、草食动物专业实验室等标准实验室2个，梅花、植物保护、五华三黄鸡等种质资源圃3个。 2.推动市级工程技术中心数量增长。围绕各领域研究主导方向和技术优势，做实建强现有的林业、果树、茶叶、水稻、食用菌、蔬菜等6个市级工程技术中心，引导水产、花卉、动物科学、植物保护等4个研究所认真梳理现状、积极加强对接，主动对标创建市级工程技术中心，力争年内新增草食动物、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农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等 2 个市级工程技术中心，逐步实现 10 个研究所全覆盖。 3.实现省级工程技术中心零的突破。对标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建设标准，分析、查找创建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存在的差距和问题，明确努力方向和工作重点，寻求突破路径和措施。重点推动现有基础好、技术力量较强的市级工程中心质量提升、结构优化，逐年分批建成梅州柚、嘉应茶、南药和客都米等 4 家以上省级工程技术中心，2021 年重点推动建成“广东省梅州柚品质改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推进人才交流创新平台建设。通过参与实施省委组织部扬帆计划“梅州特色现代农业人才振兴工程”建设项目，筹划建成博士工作站 1 个，采取柔性机制，聘用制聘请具有较高声誉和知名度的专家进行客座研究或定期科学研究工作。
任务 3：谋项目，助推产业攻关	1.积极策划实施科研项目。立足科研单位本质属性，坚持项目化工作法，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农业、林业、科技发展规划和重点，结合梅州农林产业基础和企业需求，围绕“基础研究、新品种培育培选、关键与共性技术攻关、科技合作、成果转化应用、人才培养”等六大方向策划项目，针对农林产业主要领域现状开展深入调研分析，梳理形成十四五科研项目实施清单。2021 年每个研究所策划实施 2-3 个项目课题，每个硕士带头策划实施 1 个项目，同时积极同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和社会组织共同申报横向课题，开展横向技术合作，争取资金，推动产业融合发展。 2.做好科研项目入库工作。按照“实施一批，培育一批，储备一批”的思路，摸底梳理各研究所 2021 年度拟申报项目情况，补充完善科研项目储备库，明确项目类别，规范入库程序和材料，拟申报项目均需按照入库标准事前制订项目实施方案，精准对接国家、省、市关于农业农村、林业、科技的项目计划，组织分类申报实施，并协调院各研究所跨学科、综合性科技项目申报实施。 3.加强项目跟踪与管理。完善《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立项项目清单》，全面掌握全院已立项科研项目（含已结题、拟结题、在研未结题项目）的基本情况。印发实施《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定期对院属研究所 40 个在研项目的进度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协助项目主管单位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考评，督促协调院属研究所拟结题项目的结题验收。
任务 4：出成果，加快转化应用	1.强化科研成果管理。充分农林科学院学术委员会作用，提升科研成果的质量水平、创新性和社会价值。整理汇总全院近五年来科研成果，将关键科研成果的转化纳入农林科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更好地推动科研成果转化应用。 2.推动科研成果鉴定。加强政策引导，强化成果意识，筛选出创新性突出、产业支撑成效显著，具有良好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科研成果，以解决生产实际问题、提高生产效率和增加农民收入为出发点，推动科研成果的储备、申报和鉴定工作，积极申报省、市奖项。2021 年每个研究推荐 1-2 个以上优质项目争取获得省农业推广奖、叶剑英基金科技奖等奖项。 3.加快成果服务应用。坚持以成果服务地方发展，助推乡村振兴，通过实施“百专家联百企”和落实农村科技特派员对接活动，建立起“科研单位+龙头企业+农户”的成果转化应用合作模式。2021 年，各研究所在全市每个县（市、区）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建设科技示范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园区 1 个以上，每位专技人员深入企业指导服务 2 次以上，举办科技培训 1 场以上，举办或参与科普活动 2 场以上，深入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村合作社、种植大户等主体进行现场技术指导、技能培训与示范等技术服务，加快先进适用技术的推广应用，进行全方位的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有效解决产业发展的技术难题，为发展生态农林产业提供技术支撑。
任务 5：树形象，优化科研环境	1. 打造区域农林科研示范样板。按照“一核两区八组团”建设思路持续优化科研环境，以核心区“院本部、百岁山、湾下”、西阳片区和丙村片区为重点区域，科学规划功能布局，实行院领导分区负责制，统筹推进 10 个研究所在种质资源、试验研究、生产示范等各功能领域的科研基地建设。2021 年，“核心区”：院本部争取推进梅州市农林发展中心建设，加强与市自然资源局、城市规划设计院等部门沟通对接，以农林业科研创新为主，集中打造“一区四平台一基地”，建成集科研与生产、销售、示范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实验室。同时重点推进水产鱼塘改造、蔬菜基地大棚新建及道路硬底化、办公楼一楼及五楼的修缮使用、老旧仓库设施设备的升级更新等工作，湾下基地重点推进实施“梅州市园林花卉基础研究”项目。“两区”：梅江西阳片区，以西阳镇为重点区域，突出规模扩大、功能提升，建设特色农林资源保护种质资源圃（场、库）和优势品种培（选）育基地；梅县丙村片区，以丙村镇为重点区域，突出平台打造、综合示范展示，建设特色农林资源保护种质资源圃（场、库）和优势农林产品推广示范基地。 2. 进一步加强科技交流合作。深化与省内外重点高校、科研院所、专家团队的合作交流，借势借力、开放交流，开阔视界、开拓思路，引进先进科研团队和平台、技术成果、先进科研管理理念等资源优势，全面助推提升综合科研水平。2021 年，促进与省农科院、省林业局、中国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嘉应学院等战略合作关系项目化、实质化运作；加强与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的沟通对接，尽快促进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梅州分院挂牌落地；争取与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广东省微生物研究所等更多科研院所建立科研合作关系。 3.开展科普宣传教育。充分发挥 10 个研究所科普示范基地作用，结合全市精神文明建设等重要活动部署，开展系列科普宣传活动。同时充分利用电台、杂志、网站等各种媒介宣传科普知识，全面提高公众科学素养和种养水平，树立农林科学院科研单位形象，进一步扩大社会影响力。
任务 6：增活力，打造一流院所	1. 推进科学院体制机制创新。根据《2021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等文件精神，深入贯彻陈敏书记、爱军市长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落实好 2021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在充分依据国家和省、市各级政府各项创新发展政策的基础上，结合农林科研发展实际，牵头起草《梅州市关于推进市农林科学院体制机制创新试点的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并报呈市委深改办审议通过后印发实施。争取在“创新平台建设、科研攻关突破、科研经费投入、成果转化应用、技术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重点领域获得突破，进一步激发科研人员积极性，释放科研活力与动力。 2.加强科研团队建设。依托“扬帆计划”等省重大人才工程项目和市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工程，招录引进一批特色现代农林产业发展急需紧缺的硕士以上高层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次人才，2021 年力争引进果树、花卉等领域博士 2 名，林业、果树、茶叶、粮油等领域硕士 8 名。进一步完善创新团队制度建设，通过聚集市内外大专院校的技术人才力量，借助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梅州分院等人才资源等多途径，按优势、特色等多层次组建柚果、茶叶、粮油、林业、微生物等 12 支科研团队，明确主攻方向，加强对生产技术需求和产业发展趋势等研究，强化自主创新和集成创新，力争培育一批高产、优质、高效新品种，研发一批将解决生产实际问题的新技术，培养一批专业知识水平高、在全市有重要影响力的技术专家，为农林产业提供持续稳定高效的技术支撑，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同时，选派数名优秀管理干部和科研人员到市政府办公室、挂点村镇跟班学习、培训进修。2021 年组织 1-2 次到省内外高校开展招引人才宣传对接工作。3.推动党建引领示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细落实党建工作，坚持把创建模范机关作为重要抓手，深入开展先进党支部创建、党员讲业绩讲奉献等系列活动，努力创建一批“班子坚强有力、责任落实到位、组织作用突出、发展成效显著”的先进党支部，培养一批“带头讲学习、带头讲业绩、带头讲奉献，带头讲服务、带头扬正气”的先锋党员，聚焦农林科学院科技创新、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广等薄弱环节，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落实好中央、省、市的各项部署，全面提升党建水平，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部门提供的《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1 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狠抓发展第一要务，全面激发内生动力，推动梅州苏区加快振兴发展共同富裕’的总任务、总目标、总要求，围绕创新驱动发展和乡村振兴建设等重点任务，以‘打造现代化一流农林科研院所’目标，结合市农林科学院实际，聚焦‘入体系、建平台、谋项目、出成果、树形象、增活力’六大工作重点，推动我市农林科研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

根据上述绩效目标以及部门履职带来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1年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设置如表1-4所示。

表1-4　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绩效指标表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计划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获得省部级以上国家奖励项目数量（个）	≧1个
	获得省市级科技奖项（项）	≧20个
	服务企业数量（家)	≧200家
	论文发表数（篇）	≧40个
	建设示范基地数量（个）	≧10个
	承担科研项目（个）	≧40个
效果指标	技术培训人员数量（人次）	≧3500人次
	开展科技帮扶对接村数量（个）	≧20个
	组织开展技术培训数量（场）	≧85场
	派发科普宣传资料数量（本）	≧15000份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年初收入预算数为4183.15万元，年中新增事业收入498.17万元，新增其他收入78.3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3453.91万元，2021年部门调整预算数为8213.58万元，收入决算数为8213.58万元。部门整体收入明细详见下表。

表 1-5　2021 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表

项目	年初预算数（万元）	调整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占总收入比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83.15	7637.06	7637.06	92.98%
二、事业收入	0.00	498.17	498.17	6.07%
三、其他收入	0.00	78.35	78.35	0.95%
本年收入合计	4183.15	8213.58	8213.58	100%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 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年初支出预算数为 4183.15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7885.1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885.11 万元。

表 1-6　2021 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万元）	调整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占总支出比例
一、基本支出	3981.66	4164.30	4164.30	52.81%
人员经费	3848.80	3871.78	3871.36	49.10%
公用经费	132.86	292.52	292.94	3.71%
二、项目支出	201.49	3720.82	3720.82	47.19%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0%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
本年支出合计	4183.15	7885.11	7885.11	100%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预算编制、目标设置两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价，考核部门的预算设置水平。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

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1.预算编制

该二级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三个方面的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1）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预算的合理性。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1 年部门整体预算编制、分配符合部门职责，与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一致，且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和实际工作需要，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财政资金的分配使用，项目预算编制基本合理。本项不扣分。

（2）预算编制规范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2021 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按照《预算法》编制原则和梅州市财政当年度预算编制要求编制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评价组未发现预算编制不规范的情况。本项不扣分。

（3）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该指标考核部门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指标分值 4 分，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决算报表，部门收入决算数为7637.06万元，收入调整预算数为7637.06万元，依据公式：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则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0%。本项不扣分。

2.目标设置

该指标主要考察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的合理性与明确性。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1）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指标分值5分，得5分，得分率为100%。

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狠抓发展第一要务，全面激发内生动力，推动梅州苏区加快振兴发展共同富裕’的总任务、总目标、总要求，围绕创新驱动发展和乡村振兴建设等重点任务，以‘打造现代化一流农林科研院所’目标，结合市农林科学院实际，聚焦‘入体系、建平台、谋项目、出成果、树形象、增活力’六大工作重点，推动我市农林科研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体现部门中

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六项具体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相匹配，且部门申报的项目均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本项不扣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指标分值5分，得5分，得分率为100%。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置包含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具有清晰、量化、可衡量的指标值，目标值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本项不扣分。

（二）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资金管理、信息公开、采购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五个二级指标进行评价，考核部门的预算执行水平。指标分值50分，评分38.85分，得分率为77.7%。

1.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结转结余率、财务管理合规性两方面考核部门（单位）的资金管理水平。指标分值10分，评分6分，得分率为60%。

（1）结转结余率

该指标考核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指标分值5分，得3分，得分率为60%。

依据公式：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

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结转结余率为13.49%。本项得3分。

（2）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财务管理的规范性。指标分值5分，得3分，得分率为60%。

根据部门提供审计报告，未发现存在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并限期整改、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等情况。

但现场评价发现存在部分财务支出规范性不足的情况，具体见“五、存在问题（一）”。本项扣2分。

2.信息公开

该指标主要从预决算公开合规性和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两方面考察部门的信息公开情况。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

该指标考核部门预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为100%。

通过审核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的预决算公开情况，评价组认为2021年度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预决算管理公开透

明，做到按时按质按量公开。一是按时公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分别于2021年2月20日和2022年10月14日在部门门户网站公开2021年部门预算和部门决算，符合《预算法》、财预〔2016〕143号、梅市财预〔2021〕23号等文件关于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的时间要求，下属10个二级单位也按照部门要求完成2021年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二是按质按量公开。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及下属二级单位通过“广东省预决算公开报告填报系统”填报和生成预决算公开文件，并在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符合上述文件对预决算公开的质量要求。本项不扣分。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指标考核部门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为100%。

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市级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梅市财评〔2022〕3号）要求，部门应于2022年6月30日前在部门门户网站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根据部门提供佐证材料和部门门户网站查询结果显示，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报告于2022年6月14日在部门门户网站公开。本项不扣分。

3.采购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政府采购执行率和采购合规性两方面考

察部门的采购管理水平。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5.85 分，得分率为 73.13%。

（1）政府采购执行率

该指标考核部门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3 分，得 2.85 分，得分率为 95%。

根据部门提供《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2021 年部门计划采购金额为 180.04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预算 33.45 万元，工程采购预算 122.64 万元，服务采购预算 23.95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171.16 万元，其中实际采购货物 30.62 万元，实际采购工程 116.61 万元，实际采购服务 23.93 万元。根据公式：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5.07%，本项按比例得 2.85 分。

（2）采购合规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采购意向公开、合同备案公开等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 3 分，得分率为 60%。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政府采购相关材料显示，政府采购合同均于签订之日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及时上报，且已采购农副产品。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部门制定了《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办法》，但具体内容未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形成相关规定。二是个别采购意

向公开不符合公开时限规定，如预计于2021年8月2日采购法律服务仅在2021年8月2日公开采购意向，公开时限不足1天，具体见“五、存在问题（二）”。本项扣2分。

4.项目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三方面考察部门的项目管理水平。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7分，得分率为85%。

（1）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该指标考核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指标分值10分，得8分，得分率为80%。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市本级）的通知》（梅市财农〔2020〕112号）、《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市级统筹部分）的通知》（梅市财农〔2021〕23号）、《关于分解2021年省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市本级、市级统筹部分）任务的通知》（梅市农林科发〔2021〕9号）等相关文件，2021年部门共安排专项资金情况如下：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500万元，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300万元，省级涉农专项转移资金2459.44万元，梅州市科技局应用型科技专项资金85万元。具体项目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1 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专项资金项目一览表

专项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金额（万元）

专项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金额（万元）
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5批）-2020年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500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	梅州市现代农林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300
省级涉农专项转移资金	林下仿野生灵芝栽培技术试验示范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	100
	南药种质资源收集、繁育与栽培示范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	300
	优质山地粮油作物澳洲坚果区域试验示范			100
	现代园林花卉产业基础研究			340
	潮塘古梅保护、扩繁与盆栽技术研究			60
	梅州市省级农作物新品种区域试验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粮油研究所	100
	梅州市食药用菌种质资源收集保藏与应用示范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	80
	“客都稻米”种质资源收集、创新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粮油研究所	80
	梅州市特色蔬菜种质资源创新利用与示范基地建设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蔬菜研究所	119.44
	卡特兰种质资源收集、鉴评、创新和示范推广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花卉研究所	80
	山区特色经济作物产业设施建设及示范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100
	梅州柚产业设施建设及示范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果树研究所	150
	梅州标准化生态茶园设施建设与示范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150
	梅州柚关键技术示范与推广	梅州柚病虫害综合防控技术示范与推广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果树研究所	50
		梅州柚品质提升和沃土保育施肥技术示范与推广		50
		梅州柚栽培技术研究应用与推广		50
		梅州柚品种结构优化		50

专项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金额（万元）
	梅州客家炒青绿茶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推广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茶叶研究所	200
	水稻栽培新技术研究与示范推广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粮油研究所	100
	南药种质资源圃建设（实验室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林业研究所	200
梅州市科技局应用型科技专项资金	梅州市名优花卉种质创新综合利用实验室建设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花卉研究所	30
	梅州市蔬菜生理生化实验室建设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蔬菜研究所	30
	水晶香柚新品种的选育研究与示范种植项目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果树研究所	25
合计			3344.44

现场评价过程中通过与项目实施单位座谈、审核项目过程材料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发现个别专项资金项目存在预算执行进度较慢、未形成统一管理等问题，具体见“五、存在问题（三）”。本项扣2分。

（2）项目实施程序

该指标考核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指标分值5分，得5分，得分率为100%。

经过与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项目经办负责人员座谈、审核项目过程材料，评价组认为部门项目的审批验收程序相对规范。重点项目立项形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对项目的基本情况、预期目标、必要可行性、支出进度安排以及实施条件进行充分论证，并经局务会议讨论决定是否立项；实施与调整能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审批流程、责任人核查签署完整；验收程序完整，及时组织或外聘专业人士对项目开展

验收，形成《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审计报告，确保项目实施过程规范，反映项目绩效实现情况。本项不扣分。

（3）项目监管

该指标考核部门对所实施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指标分值5分，得4分，得分率为80%。

根据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及其下属单位提供的项目过程材料，评价组认为部门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了有效的监管，主要表现在以下两方面：一是部门通过党组会议汇报的方式，定期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进度进行检查，确保资金支付落实；二是部门聘请专业会计机构通过审计方式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自查。但现场评价过程中未见部门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开展监控相关工作。本项扣1分。

5.资产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等五方面考察部门的资产管理水平。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75%。

（1）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为100%。

根据部门提供《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资产房屋面积使用情

况》，办公室面积共 1019.11 平方米，人均办公室用房 5.82 平方米，未超过规定标准；根据部门提供办公设备配置清单，办公设备配置未超标准。本项不扣分。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指标分值 1 分，得 0 分，得分率为 0%。

现场核查发现，部门在资产处置和收益上缴方面不够及时，存在 2 笔以上收益上缴不够及时的情况，具体见“五、存在问题（四）”。本项不得分。

（3）资产盘点情况

该指标考核部门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指标分值 1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经现场核查确认，部门于 2021 年 11 月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以 2021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固定资产清查报表专项审计，对下属林业所、植保所、水产所、微生物所都对单位账面列示的固定资产实物，逐一进行盘点核对，检查固定资产账实是否相符，检查各种实物现实使用状况。本项不扣分。

（4）数据质量

该指标考核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经现场核查确认，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

准确，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本项不扣分。

（5）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资产管理是否合规。指标分值2分，得1分，得分率为50%。

部门制定了《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财务管理制度》，其中包括资产管理内容；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均报梅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准。但现场核查发现资产管理方面存在未落实卡片式管理、过期固定资产处置不够及时等问题，具体见“五、存在问题（四）”。本项扣1分。

（三）预算使用效益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整体支出预算使用效益的经济性、效率、效果性、公平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另外还有一个附加的加减分项来整体考察预算使用效益情况。指标分值 30分，评价得24分，得分率为80%。

1.经济性

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公用经费控制率两方面考察部门对预算、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为75%。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指标考核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指标分值6分，得5分，得分率为83.33%。

现场核查确认，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较合理，未发生超

标准支出或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但存在运转类中部分支出类别对比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增长幅度较大的问题，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0年支出决算数为17.58万元，2021年支出决算数为21.07万元，增幅超过5%。本项扣1分。

（2）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指标考核部门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指标分值2分，得1分，得分率为50%。

根据2021年度部门决算报表，部门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为24.79万元，小于预算安排数29.50万元；2021年度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292.94万元，大于预算安排数292.52万元。本项扣1分。

2.效率性

该指标主要从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以及项目完成及时性等三方面，考察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履职工作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6分，得分率为75%。

（1）重点工作完成率

该指标考核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指标分值3分，得2分，得分率为66.67%。

根据《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0年度工作总结和“十四五”及2021年度工作计划》《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1年度工作实施方案》，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需完成的重点

工作任务共6大项18小项。评价组对照部门提供材料进行逐一梳理分析，发现其中3大项4小项工作任务未按计划完成，具体见“五、存在问题（三）”和附件2。本项扣1分。

（2）绩效目标完成率

该指标考核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指标分值3分，得3分，得分率为1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狠抓发展第一要务，全面激发内生动力，推动梅州苏区加快振兴发展共同富裕’的总任务、总目标、总要求，围绕创新驱动发展和乡村振兴建设等重点任务，以‘打造现代化一流农林科研院所’目标，结合市农林科学院实际，聚焦‘入体系、建平台、谋项目、出成果、树形象、增活力’六大工作重点，推动我市农林科研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绩效指标设置及完成情况见表2-2。经核查，部门2021年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基本完成。本项不扣分。

表2-2 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名称	计划完成指标值	完成情况	评价判定
获得省部级以上国家奖励项目数量（个）	≧1个	2个	完成
获得省市级科技奖项（项）	≧20项	22项	完成
服务企业数量（家）	≧200家	225家	完成

论文发表数（篇）	≧40 篇	42 篇	完成
建设示范基地数量（个）	≧10 个	10 个	完成
承担科研项目（个）	≧40 个	44 个	完成
技术培训人员数量（人次）	≧3500 人次	3850 余人	完成
开展科技帮扶对接村数量（个）	≧20 个	21 个村	完成
组织开展技术培训数量（场）	≧85 场	87 场	完成
派发科普宣传资料数量（本）	≧15000 份	15000 余份	完成

（3）项目完成及时性

该指标考核部门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50%。

根据项目审计报告显示，部分 2021 年度省级涉农专项资金项目未按原计划在 2021 年内完成，延至 2022 年 5 月才完成。按照评分标准，本项扣 1 分。

3.效果性

该指标主要从社会与经济效益角度考察部门单位使用财政资金所取得相关效益，具体从完善科研体系、建设科研平台、促进成果转化、优化科研环境、创新发展活力等五方面进行考核。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占比率 80%。

（1）完善科研体系

该指标考核部门加强科研体系建设的工作落实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50%。2021 年部门以补齐 10 个研究所科研基础研究平台的建设短板为目标，推动茶叶、

水产、花卉、动物科学和植物保护等5个研究所建全配齐标准科研实验室；对标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建设标准，制定了《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创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作方案》，推动成梅州柚、嘉应茶、南药和客都米等基础好、技术力量较强的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质量提升、结构优化，转化为省级工程中心，同时带动建立水产市级工程技术中心。但现场评价发现，2021年计划新增草食动物、农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等2个市级工程技术中心任务未完成。本项扣1分。

（2）建设科研平台

该指标考核部门科研平台建设的工作落实情况。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为100%。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新增果树植物病理分析、茶叶生理生化分析检测、食药用菌、蔬菜种质创新与利用、梅州市名优花卉种质创新综合利用、草食动物、梅州市农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7个实验室，实现10个研究所实验室全覆盖；新增微生物、蔬菜、国兰、卡特兰4个种质资源圃，新增微生物所、蔬菜、水产、花卉6个科研试验基地，新增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华中农业大学柑橘专家团队工作站、梅州柚研究所、梅州市中药材（南药）产业化支撑综合服务平台，部分下属研究所全部被市科协授予“梅州市科普示范基地”。本项不扣分。

（3）促进成果转化

该指标考核部门成果转化应用的工作情况。指标分值2

分，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2021 年部门科研成果数量较多，通过认定 2 个新品种、制订 12 个技术标准、获得 26 项专利、登记成果 7 项。此外，部门组建“轻骑服务队”，实施“百专家联百企”“我为群众办实事”和落实农村科技特派员对接活动，助推乡村振兴和驻镇帮镇扶村，建立起“科研单位+龙头企业+农户”的成果转化应用合作模式，带动科研成果转化落地。本项不扣分。

（4）优化科研环境

该指标考核部门开展科研环境改善优化工作的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2021 年部门深化与华南农业大学、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华中农业大学等省内外重点高校、科研院所、专家团队的合作交流，推动部门综合科研水平提升；深化院地合作，与梅州各县（市、区）政府建立科技合作战略关系，调研当地特色产业和现代农业发展情况，用科研技术力量推动乡村振兴发展；按照“一核两区八组团”建设思路，以核心区“本部、百岁山、湾下”、西阳片区和丙村片区为重点区域，科学规划功能布局，统筹推进 10 个研究所在种质资源、试验研究、生产示范等各功能领域的科研基地建设。本项不扣分。

（5）创新发展活力

该指标考核部门促进科研团队创新发展的情况。指标分值 2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50%。2021 年部门依托“扬帆计

划”等省重大人才工程项目和市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工程，招录引进一批特色现代农林产业发展急需紧缺的硕士以上高层次人才，全年招聘到4名硕士人才，有2名博士人才签订了就业意向协议；但未达到“引进果树、花卉等领域博士2名，林业、果树、茶叶、粮油等领域硕士8名”的计划任务目标，本项扣1分。

4.公平性

该指标主要从社会公众的满意程度方面考察部门单位履职情况，具体细化为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两个指标去考核。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占比率100%。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该指标考核部门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为100%。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按照《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办理信件工作规则》《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处置信访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接待群众来访工作规则》等相关规定落实信访工作机制，确保迅速有效处理各类突发性信访事件。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部署办公室安排专职人员负责信访系统案件的接收、受理、回复，并由专人对信访案件进行及时电话回访和处理。本项不扣分。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指标考核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为100%。

根据《2021年度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结果反馈表》，部门2021年公益服务效果及满意度情况为100分。本项不扣分。

（四）加减分项

该指标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申请中央项目资金共800万元，较上一年度增加800万元，增幅较大。具体项目资金情况如下：一是申请《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梅市财教〔2021〕81号)项目资金300万元，二是申请《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5批）的通知》（梅市财农〔2021〕84号）项目资金500万元。按照评分标准，本项加2分。

三、评价结论

经过对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自评材料审核和现场评价，结合预算编制、执行、使用绩效三方面综合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绩效进行比较分析，评价组认为：总体上2021年度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部门预算基本完成了绩效目标、履行了部门职能，但在支出规范、采购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方面存在不足。经综合评定，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部

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4.85 分，绩效等级为“良”。其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3-1，二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图 3-1。

表 3-1 评价情况总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总得分	**100.00**	**84.85**	**84.85%**
一、预算编制情况	20	20	100%
二、预算执行情况	50	38.85	77.7%
三、预算使用效益	30	24	80%
四、加减分项	5	2	40%

表 3-2 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指标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	10	10	100%
目标设置	10	10	100%
资金管理	10	6	60%
信息公开	4	4	100%
采购管理	8	5.85	73.13%
项目管理	20	17	85%
资产管理	8	6	75%
经济性	8	6	75%
效率性	8	6	75%
效果性	10	8	80%
公平性	4	4	100%

预算编制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1年度预算编制得分情况较好，预算编制、目标设置得分率均为100%。

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50分，得分38.85分，得分率77.7%。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1年度预算执行方面，主要存在问题如下：**一是**资金管理方面存在资金使用不合规的情况；**二是**采购管理方面，未能按照相关规定对采购内容进行及时备案公开；**三是**项目管理方面，项目实施过程不够规范，业务主管部门监管力度有待提升；**四是**资产管理方面，资产管理存在漏洞，固定资产安全性不足，存在资产收入未及时上缴的情况。

效益方面指标分值30分，得分24分，得分率80.00%。梅州市农林科学院2021年度基本完成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有效履行了部门职能。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门运行成本控制不够到位；**二是**部分计划任务未完成。

四、主要绩效

（一）科研项目成果丰硕

2021年，部门共获得品种认定、专利著作、成果登记、科研奖项、荣誉奖项等100多项，科研成果突出。具体见附件2所示。

（二）科研平台成效初显

2021年部门重点开展科研平台建设工作。截至评价基准

日，实现10个研究所实验室全覆盖，全院共建有16个实验室、16个种质资源圃（库、场）、22个科研试验基地、83个科技合作示范基地和52个科技合作示范基地。在抓紧平台建设的同时，部门主动对接省内外科技机构单位，新增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华中农业大学柑橘专家团队工作站、梅州柚研究所、梅州市中药材（南药）产业化支撑综合服务平台，共开展合作交流105次，签订28项科技合作协议，设立广东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梅州分院，嘉应学院实践教育基地顺利揭牌；并与梅州各县（市、区）政府建立科技合作战略关系，增强科技服务能力。

（三）科技惠农扎实推进

2021年13个科研创新团队共开展科技下乡426次以上，服务经营主体225 家、农户3200余户，科技下乡报道7次，观摩培训87场，培训3850多人，发放资料15000多份，种苗（菌包/谷种）30多万株（份）。积极落实科技特派员活动，组织23个特派员团队精准对接全市21个助镇帮镇扶村重点镇和3个提升镇，为助力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科技支撑。2021年，部门及下属微生物研究所被省推荐表扬为优秀组织实施单位，多个科研人员荣获优秀个人表彰。

五、存在问题

（一）财务支出规范性不足

主要表现为以下四方面：一是存在现金收入坐支情况。现场评价从部门“库存现金”明细账中发现，2021 年存在现金收回“电费”情况，涉及收取金额 16.10 万元，开具的“资金往来结算票据”中的交款人为“农林科学院宿舍店面”；部门直接将现金存入银行，从账面上直接抵扣电费，未落实“收支两条线”管理，收入处理不规范。二是个别合同缺少签署日期。如 2021 年 10 月 21#凭证付“厂房拆除劳务费用”的凭证附件中，与陈建兵签署的《合作协议》未签署合同日期。三是付款进度与事项进度不相符。如 2021 年 6 月 28#支付的“梅州柚项目协作费”80 万元，一共为 4 份合同，均为签署合同后 15 日内即一次性支付 20 万元给对方，项目完成时限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即事项未完成就已经完成支付。

（二）政府采购规定执行不够到位

主要表现为以下两方面：一是部门政府采购制度未全面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进行制度设计。部门制定了《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包含组织机构和职责、政府采购流程、采购验收与付款、政府采购合同与档案管理、政府采购业务风

险点及防控措施等相关内容；但该内控办法未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中关于政府采购政策落实、采购预算编制、监督督导等内容进行相应的制度建设，政府采购制度建设不够完善。二是个别采购意向公开不符合公开时限规定。现场评价发现，法律服务采购项目于2021年8月2日公示，采购日期同为2021年8月2日，未符合提前30日公开采购意向的要求。

（三）专项资金项目未落实统一管理

评价组通过对部门2021年专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核查，发现部门在专项资金项目方面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未形成统一的管理流程和措施，2021年部门申报实施的专项资金项目以各研究所为主体实施，在项目的申报立项、过程管理、财务监管、绩效监控、竣工验收、审计结项等方面的流程要求未能统一，现场翻阅材料时发现部分项目材料整理完善、归档到位，但也有部分项目材料准备不够齐全的现象。二是绩效管理措施不够到位。现场评价发现，部门未对专项资金项目采取预算绩效管理手段，对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未能及时掌握；除部分项目在自评报告中明确列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外，其他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无法得到有效统计。

（四）固定资产管理不严

主要表现为以下四方面：一是现场评价发现，院本部所有固定资产均未粘贴标签，无法从固定资产卡片上直接对应实物。二是个别资产已移交下属单位，但本级固定资产清单上仍然未作移交，比如现场抽查的“101173-2102101-000001多用途低速离心机”未能在本级办公楼找到；据单位反映已移交给下属单位，但未及时办理移交手续，导致固定资产卡片上仍显示该资产在本级。三是过期固定资产未及时处置。2021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清单上存在2000年以前的资产（不含土地、房屋）约18件，涉及金额10.34万元，这些资产应已缺乏使用价值，如1991年11月14日购入的“沪4井双鸽打字机”早已被淘汰。部门于2022年3月才将这些资产处置，处置不够及时。四是资产收益上缴不及时。包括上年存在结转2000元、阿鲤廊土地租金1月份收入8.85万元，于2021年6月份才上缴国库，上缴不够及时。

（五）部门运行成本控制力度有待加强

主要表现为以下两方面：一是未完善建立成本控制制度。根据《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财务管理制度》，部门对运转类经费（如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主要采用事后审批方式进行管理，未形成统一明确的控制标准。二是公用经费超预算支出。根据部门2021年决算报表，2021年

度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292.94万元，超出调整后安排预算292.52万元，公用经费控制不够到位。

六、相关建议

（一）建立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务规范化管理

一是严格落实“收支两条线”制度，部门收费收入应全部缴入部门银行账户，统一管理。二是提高财务核算规范性，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完善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的申报审核流程，提供完整合理的资金使用凭证。三是加强合同管理力度，切实按照合同履约要求支付项目资金，减少履约风险。

（二）完善政府采购流程，提高政府采购规范性

一是从政府采购制度入手，按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要点和要求，逐一完善部门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同时在制度完善后及时报市财政局备案。二是按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要求，落实政府采购全流程的相关政策规定和流程规范，确保政府采购流程合理合规。

（三）加强项目执行管理，及时掌握项目实施绩效

建议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力度。一是梅州市农林科学院作为主管部门，应落实履行项目管理职

责，定期了解跟踪项目实施进度和过程合规性情况。二是对需分配到二级单位的项目，建立明确全面的督办机制，联合相关部门和人员组建项目领导小组，在执行单位选拔人员担任联络员，确保将工作督办任务落实到个人。三是加强项目特别是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采取统一的项目绩效管理手段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双监控”，及时掌握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四）做好固定资产管理，确保资产安全性

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号）要求，建立健全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落实固定资产卡片式管理，及时对过期、损毁停用的固定资产进行清理，联合和指导二级部门做好资产盘点和补录工作，做到部门整体固定资产账账、账卡、账实相符。

（五）落实运行成本控制，提高部门履职效能

运行成本管控不仅是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提高的有效途径，也是提高部门履职效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部门应进一步强化运行成本管控力度，对运转类经费、“三公经费”等采用刚性的指标约束手段，落实“过紧日子”的长期政策方针要求。

七、附件

附件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附件 2：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1 年度科研成果一览表

附件 3：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一览表

附件 4：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 5：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件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引入第三方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地衡量和检验财政资金支出效率，为提升财政资金绩效提供决策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单位行政效能和用财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综合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进行，以对部门整体预算资金的使用过程和效果做出全面、准确和客观地评价。

（一）比较法

通过对部门履职产生的实际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哪些预期目标已经完成（包含全部完成和部分完成），哪些没有完成，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情况。

（二）因素分析法

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

（三）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

三、评价依据

（一）相关政策文件及管理办法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2020 年修订）；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 号）；

4.《中共梅州市委 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梅市财评〔2020〕3 号）；

5.《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粤府〔2018〕120 号）；

（二）单位自评材料（含相关佐证材料）

1.部门三定方案、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预算申报资料；

2.部门年度履职资料

3.部门重点项目及工作任务实施过程资料；

4.部门绩效产出及效果资料；

5.资金使用、支出明细等财务资料；

6.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相关资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相关管理办法，结合部门整体预算资金支出特点及资金使用的具体方向，确定评价内容并相应选

设指标及权重，形成本次包含 3 个一级指标、11 个二级指标、31 个三级指标的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价重点为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三大方面，其权重分别为：预算编制情况 20%，预算执行情况 50%，预算使用效益 30%，详见表 1。本次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优[90 分～100 分]，良[80 分～90 分)，中[60 分～80 分)，差(60 分以下)。

表 4-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4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预算执行情况	50	资金管理	10	结转结余率	5
				财务管理合规性	5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采购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采购合规性	5
		项目管理	20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10
				项目实施程序	5
				项目监管	5
		资产管理	8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资产盘点情况	1
				数据质量	2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预算使用效益	30	经济性	8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效率性	8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效果性	10	完善科研体系	2
				建设科研平台	2
				促进成果转化	2
				优化科研环境	2
				创新发展活力	2
		公平性	4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社会公众满意度	2
加减分项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
合计	**100**	**-**	**100**	**-**	**100**

五、评价组织实施

（一）评价团队配置

本次评价小组由专职人员及专家组成，具体人员组成见下表：

表 5-1　评价小组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岗位职责）	专业领域
刘小勇	华南理工大学	绩效专家	副教授	公共管理
谭彩兰	广东广弘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专家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财务管理
肖礽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经济师	绩效管理
郑建洲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绩效管理
余冰婷	北京博思恒效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助理	-	绩效管理

（二）评价流程

评价流程分前期准备、书面评审、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提交报告五个阶段实施，具体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

一是单位对接。评价小组与被评价单位对接，了解部门预算资金、绩效情况。二是资料收集。评价小组收集与本次评价相关的资料，包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及相关佐证资料。

2.书面评审

资料收集齐全后，评价小组对材料进行梳理和审核，并形成书面审核意见。目的在于审查被评单位报送资料的完整性、规范性和内容的真实性，重点考察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与现场考察结果形成对照，从中发现差异与问题。

3.现场评价

评价小组到被评价单位开展现场评价，了解部门整体支

出情况，并查阅与资金申请、支出、工作开展等有关的资料。

4.综合分析

评价小组对采集的评价相关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整理汇总，结合现场核查情况，对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全面分析，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5.出具评价报告

评价小组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撰写评价报告，并完成财政部门及被评价单位意见征集与报告修改完善。

附件 2：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1 年度科研成果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申报主体
品种认定	脆丰龙眼（粤评果 20210003）	果树所
	广 8 优 864（粤审稻 20210065）	粮油所
标准制订	钩藤栽培技术规程	林业所
	岗梅栽培技术规程	林业所
	金毛狗栽培技术规程	林业所
	五指毛桃组织培养育苗技术规程	林业所
	梅州柚病虫害综合防控技术规程	果树所
	广东茶园杂草生态防控技术规范	茶叶所
	广东客家炒青绿茶	茶叶所
	梅州客家炒青绿茶加工技术规程	茶叶所
	梅州柚花茶加工技术规程	茶叶所
	梅州柚子花茶	茶叶所
	客家群体种退化茶园生产力提升技术规范	茶叶所
	单丛茶分类分级	茶叶所
专利著作	果树种质资源信息化管理系统 V1.0	果树所
	梅州柚病虫害防控预测管理软件 V1.0	果树所
	梅州柚病虫害防治监控管理软件 V1.0	果树所
	梅州柚土壤肥力监测系统 V1.0	果树所
	一种新型手持柚果采摘装置	果树所
	一种简易低成本的水稻中长期种质资源保存装置	粮油所
	一种自动控温的水稻两系不育系繁育系统	粮油所
	水稻育种信息数据管理系统 V2.0	粮油所

一种自动化控制茶叶萎凋机	茶叶所
广东茶园杂草生态模式构建与管控技术	茶叶所
盒子（嘉应茶）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茶叶所
一种茶园生态除虫装置	茶叶所
一种黄茶自动焖黄机	茶叶所
红茶加工全自动控制系统 V1.0	茶叶所
茶园水肥一体化全自动控制系统 V1.0	茶叶所
黄茶焖黄（热焖）全自动控制系统 V1.0	茶叶所
柚花茶窨制全自动控制系统 V1.0	茶叶所
一种菇房雾化加湿降温系统	微生物所
一种黑皮鸡枞的栽培方法	微生物所
一种无线电动手持式瓶皿洗刷器	微生物所
一种跑道式水产养殖系统	水研所
山区常规水产品种生态高效养殖模式	水研所
苦瓜酒加工工艺温度调节系统	蔬菜所
露地早春苦瓜高产栽培系统	蔬菜所
蔬菜种质资源数据管理系统	蔬菜所
雪莲果加工工艺控制系统	蔬菜所
蔬菜高效栽培技术集成系统	蔬菜所
艾草周年生产调控系统	蔬菜所
蔬菜种植及施肥智能系统	蔬菜所
一种高山茶园的水肥一体化喷施装置	蔬菜所
花卉大棚种植遮阳网智能控制系统	花卉所
花卉大棚种植智能温控系统	花卉所

	花卉种植基地自动灌溉系统	花卉所
成果登记	钟花樱种质资源收集、筛选及繁育技术	林业所
	林下药用红豆杉资源高效培育及活性成分提取纯化关键技术	林业所
	鸡血藤繁育及林下栽培技术研究与示范	林业所
	梅州市柚花茶加工技术研究	茶叶所
	草鱼出血病免疫技术梅州山区推广与应用	水研所
	梅州市早春苦瓜丰产栽培和加工技术研发及示范	蔬菜所
	野生水茄种质的鉴定评价及利用研究与示范	蔬菜所
科研奖项	红豆杉药用新品种培育及产业化	林业所
	梅片树高效繁育及栽培技术研究	林业所
	铁皮石斛林下仿野生栽培技术研究与示范	林业所
	珍稀树种楠木的繁育、栽培技术	林业所
	速生乡土阔叶树种黎蒴、枫香良种选育及推广	林业所
	柑橘绿色保鲜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果树所
	优质高胡萝卜素甘薯品种普薯 32 号的选育及其配套技术的产业化应用	粮油所
	优质高产常规稻品种华航 31 号在梅州市的示范推广	粮油所
	广东丝南米品种“象牙香占”优质高效栽培技术的推广和应用	粮油所
	基于逆境代谢调控的夏秋茶品质安全定向改良关键技术及应用	茶叶所
	柚花茶获创新工艺奖	茶叶所
	高香红茶加工工艺技术研究与示范	茶叶所
	国家良种 “岭头单从”产业提升技术集成与示范推广	茶叶所
	茶树新品种金牡丹在梅州的引种研究与应用推广	茶叶所
	黑皮鸡枞菌（Oudemansiella raphanipes）免覆土工厂化栽培技术研究与应用	微生物所

	秀珍菇安全高效反季节栽培技术研究与示范推广	微生物所
	稻渔综合种养技术研究与示范	粮油所
	雪莲果在梅州高山地区的引种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蔬菜所
	优质抗病番茄系列新品种及提质增效技术推广应用	蔬菜所
	区域复合肥生态农艺配方肥料产业化与应用推广	蔬菜所
	柑橘主要病虫害综合防控与农药减施技术的推广应用	植保所
	金柚饮料及其制备方法的研究与推广应用	植保所
荣誉奖项	农村科技特派员广东省优秀组织实施单位	农林科学院
	“积庆里杯”广东省手工绿茶制作技能竞赛暨第五届全国绿茶加工职业技能竞赛广东选拔赛一等奖	刘容飞
	2021年广东省茶叶加工工职业技能竞赛金奖	刘容飞
	第五届全国茶业职业技能大赛一茶叶加工（绿茶）总决赛银奖	刘容飞
	广东省优秀农村科技特派员	刘燕
	广东省优秀农村科技特派员	林新

附件 3: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一览表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完成情况
任务 1：入体系，倒逼科研创新	1.推进国家产业技术体系梅州试验站提质增量。充分发挥国家柑橘产业技术体系梅州柚综合试验站平台作用，助推梅州柚成为全国柚果第一品牌；2021 年重点推进申请设立国家茶叶产业技术体系梅州试验站，充分发挥梅州茶产业研究院平台作用，借助中国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等优势资源和科研力量，把嘉应茶打造成广东继凤凰单丛、英德红茶后的第三大品牌，有效带动粤闽赣客家炒青绿茶和广东乌龙茶产区茶产业的提质增效；有序逐步推进其他已设立的花卉、食用菌、海水鱼、淡水鱼等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示范基地对照国家产业体系建设标准，完善条件、摸清路径，争取申请进入更多领域的国家产业技术体系的试验站，获得国家科研经费支持和倒逼科研攻关。	**本项未完成。**对标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建设标准，制定了《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创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作方案》，分析、查找创建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存在的差距和问题，明确努力方向和工作重点，寻求突破路径和措施。力争通过 3-5 年的努力，重点推动现有基础好、技术力量较强的市级工程中心质量提升、结构优化，逐年分批建成梅州柚、嘉应茶、南药和客都米等 4 家以上省级工程技术中心。 **但国家茶叶产业技术体系梅州试验站未建成。**
	2.支持创建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示范基地。充分发挥现有柑橘、茶叶、花卉、食用菌、海水鱼、淡水鱼等 6 个示范基地平台作用，积极争取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的人才和技术力量支持，以项目课题为载体，促进科研成果转化落地，支撑相关领域产业高质量发展；对照第三轮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建设名单，结合我市农林产业优势特色领域，在第四轮推荐中报中，支持未进入体系的研究所积极争取设立水稻、南药、生猪、蔬菜等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示范基地。	**本项已完成。**2021 年新增微生物所、蔬菜、水产、花卉 6 个科研试验基地，建有 83 个科技合作示范基地，52 个科技合作示范基地。新增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华中农业大学柑橘专家团队工作站、梅州柚研究所、梅州市中药材（南药）产业化支撑综合服务平台，10 个研究所全部被市科协授予 202 年度“梅州市科普示范基地”。
任务 2：建平台，夯实基础研究	1.完善基础研究平台建设。突出功能配套提升，补齐 10 个研究所科研基础研究平台的建设短板，推动茶叶、花卉、动物科学和植物保护等 4 个研究所健全配齐标准科研实验室、种质资源圃、科研培（选）育基地等基础研究平台。2021 年建成农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实验室、草食动物专业实验室等标准实验室 2 个，梅花、植物保护、五华三黄鸡等种质资源圃 3 个。	**本项已完成。**2021 年新增果树植物病理分析、茶叶生理生化分析检测、食药用菌、蔬菜种质创新与利用、梅州市名优花卉种质创新综合利用、草食动物、梅州市农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 7 个实验室，新增设备 603 万元；建有 16 个种质资源圃（库、场），2021 年新增微生物、蔬菜、国兰、卡特兰 4 个种质资源圃。
	2.推动市级工程技术中心数量增长。围绕各领域研究主导方向和技术优势，做实建强现有的林业、果树、茶叶、水稻、食用菌、蔬菜等 6 个市级工程技术中心，引导水产、花卉、动物科学、植物保护等 4 个研究所认真梳理现状、积极加强对接，主动对标创建市级工程技术中心，力争年内新增草食动物、农	**本项未完成。**围绕各领域研究主导方向和技术优势，做实建强现有的林业、果树、茶叶、水稻、食用菌、蔬菜等 6 个市级工程技术中心，引导水产、花卉、动物科学、植物保护等 4 个研究所认真梳理现状、积极加强对接，主动对标创

	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等 2 个市级工程技术中心，逐步实现 10 个研究所全覆盖。	建市级工程技术中心，2021 年新增水产市级工程技术中心。**但草食动物、农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等 2 个市级工程技术中心未建成。**
	3.实现省级工程技术中心零的突破。对标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建设标准，分析、查找创建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存在的差距和问题，明确努力方向和工作重点，寻求突破路径和措施。重点推动现有基础好、技术力量较强的市级工程中心质量提升、结构优化，逐年分批建成梅州柚、嘉应茶、南药和客都米等 4 家以上省级工程技术中心，2021 年重点推动建成"广东省梅州柚品质改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本项未完成。2021 年未建成省级工程技术中心。**
	4.推进人才交流创新平台建设。通过参与实施省委组织部扬帆计划"梅州特色现代农业人才振兴工程"建设项目，筹划建成博士工作站 1 个，采取柔性机制，聘用制聘请具有较高声誉和知名度的专家进行客座研究或定期科学研究工作。	**本项已完成。**通过参与实施省委组织部扬帆计划"梅州特色现代农业人才振兴工程"建设项目，并打造人才交流平台，引进高端人才。此外，2021 年建成广东省博士工作站 1 个，并积极采取柔性机制，聘用制聘请具有较高声誉和知名度的专家、博士进行客座研究或定期科学研究工作。
任务 3：谋项目，助推产业攻关	1.积极策划实施科研项目。立足科研单位本质属性，坚持项目化工作法，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农业、林业、科技发展规划和重点，结合梅州农林产业基础和企业需求，围绕"基础研究、新品种培育培选、关键与共性技术攻关、科技合作、成果转化应用、人才培养"等六大方向策划项目，针对农林产业主要领域现状开展深入调研分析，梳理形成十四五科研项目实施清单。2021 年每个研究所策划实施 2-3 个项目课题，每个硕士带头策划实施 1 个项目，同时积极同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和社会组织共同申报横向课题，开展横向技术合作，争取资金，推动产业融合发展。	**本项已完成。** 一是积极策划实施科研项目，开展科研攻关。立足科研单位本质属性，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农业、林业、科技发展规划和重点，结合梅州农林产业基础和企业需求，围绕"基础研究、新品种培育培选、关键与共性技术攻关、科技合作、成果转化应用、人才培养"等六大方向策划项目，争取项目立项。谋划 2022 年省级涉农项目入库资金 10855 万元，分专题入库项目 19 个资金 400 万元，目前大部分项目经省涉农业务主管部门审核入库，待资金下达分解后组织实施。 二是加强项目跟踪与管理，确保项目高质量开展。对全院各部所 86 个未到期科研项目进行有效监管，加强项目监管，构筑长效机制。编制并发文《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科研管理办法（试行）》，每季度对全院各部所在研项目的进度和执行
	2.做好科研项目入库工作。按照"实施一批，培育一批，储备一批"的思路，摸底梳理各研究所 2021 年度拟申报项目情况，补充完善科研项目储备库，明确项目类别，规范入库程序和材料，拟申报项目均需按照入库标准事前制订项目实施方案，精准对接国家、省、市关于农业农村、林业、科技的项目计划，组织分类申报实施，并协调院各研究所跨学科、综合性科技项目申报实施。	

	3.加强项目跟踪与管理。完善《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立项项目清单》，全面掌握全院已立项科研项目（含已结题、拟结题、在研未结题项目）的基本情况。印发实施《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定期对院属研究所 40 个在研项目的进度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协助项目主管单位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考评，督促协调院属研究所拟结题项目的结题验收。	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管，结合院学术委员会工作职能 2021 年已组织开展项目实施推进会 6 场，实施情况汇报会 10 场，验收会议 5 场，不定期到各研究所检查监督涉农项目进展情况，在院领导的带领下科管、财务等部门共 30 多次先后到各研究所检查调研，详细了解督促在研项目进度、仪器设备采购情况、工程建设情况、资金使用状况和科技服务成果转化等情况。 三是支持自选科研项目，争取重点方向突破。围绕农业、林业重点领域和发展方向，着眼当前制约产业发展瓶颈，启动博士领衔、硕士领衔和所长领衔科研项目攻关工程，博士领衔项目争取每年支持 10 万元，硕士领衔和所长领衔项目争取每年支持 5 万元。2021 年博士领衔、硕士领衔和所长领衔项目攻坚计划项目 21 个，申报资金 385 万元。
任务 4：出成果，加快转化应用	1.强化科研成果管理。充分农林科学院学术委员会作用，提升科研成果的质量水平、创新性和社会价值。整理汇总全院近五年来科研成果，将关键科研成果的转化纳入农林科学院十四五发展规划，更好地推动科研成果果转化应用。	/
	2.推动科研成果鉴定。加强政策引导，强化成果意识，筛选出创新性突出、产业支撑成效显著，具有良好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科研成果，以解决生产实际问题、提高生产效率和增加农民收入为出发点，推动科研成果的储备、申报和鉴定工作，积极申报省、市奖项。2021 年每个研究所推荐 1-2 个以上优质项目争取获得省农业推广奖、叶剑英基金科技奖等奖项。	**本项已完成。**2021 年，部门共获得 100 项科技成果，主要是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科学研究类成果奖一等奖 1 项，广东省科技二等奖 1 项，南粤林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1 项，广东省农业推广奖 13 项（一等奖 3 项、二等奖 5 项、三等奖 5 项）。叶剑英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4 项，科技成果鉴定 8 项，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软件著作权 10 项，非主要农作物品种评定 1 项。
	3.加快成果服务应用。坚持以成果服务地方发展，助推乡村振兴，通过实施“百专家联百企”和落实农村科技特派员对接活动，建立起“科研单位+龙头企业+农户”的成果转化应用合作模式。2021 年，各研究所在全市每个县（市、区）建设科技示范基地/科技成果转化园区 1 个以上，每位专技人员深入企业指导服务 2 次以上，举办科技培训 1 场以上，举办或参与科普活动 2 场以上，深入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村合作社、种植大户等主体进行现场技术指导、技能培训与示范等技术服务，加快先进适用技术的推广应用，进行全方位的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有效解决产业发展的技术难题，为发展生态农林产业提供技术支撑。	**本项已完成。**2021 年 13 个科研创新团队共开展科技下乡 426 次以上，服务经营主体 225 家、农户 3200 余户，科技下乡报道 7 次，观摩培训 87 场，培训 3850 多人，发放资料 15000 多份，种苗（菌包/谷种）30 多万株（份）。积极落实科技特派员活动，组织 23 个特派员团队精准对接全市 21 个助镇帮镇扶村重点镇和 3 个提升镇，为助力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科技支撑。
任务 5：树	1.打造区域农林科研示范样板。按照“一核两区八组团”建设思路持续优化科研	**本项已完成。**按照“一核两区八组团”建设思路持续优化科研

形象，优化科研环境	环境，以核心区“院本部、百岁山、湾下”、西阳片区和丙村片区为重点区域，科学规划功能布局，实行院领导分区负责制，统筹推进 10 个研究所在种质资源、试验研究、生产示范等各功能领域的科研基地建设。2021 年，“核心区”：院本部争取推进梅州市农林发展中心建设，加强与市自然资源局、城市规划设计院等部门沟通对接，以农林业科研创新为主，集中打造“一区四平台一基地”，建成集科研与生产、销售、示范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实验室。同时重点推进水产鱼塘改造、蔬菜基地大棚新建及道路硬底化、办公楼一楼及五楼的修缮使用、老旧仓库设施设备的升级更新等工作，湾下基地重点推进实施“梅州市园林花卉基础研究”项目。“两区”：梅江西阳片区，以西阳镇为重点区域，突出规模扩大、功能提升，建设特色农林资源保护种质资源圃（场、库）和优势品种培（选）育基地；梅县丙村片区，以丙村镇为重点区域，突出平台打造、综合示范展示，建设特色农林资源保护种质资源圃（场、库）和优势农林产品推广示范基地。	环境，以核心区“院本部、百岁山、湾下”、西阳片区和丙村片区为重点区域，科学规划功能布局，实行院领导分区负责制，统筹推进 10 个研究所在种质资源、试验研究、生产示范等各功能领域的科研基地建设。
	2.进一步加强科技交流合作。深化与省内外重点高校、科研院所、专家团队的合作交流，借势借力、开放交流，开阔视界、开拓思路，引进先进科研团队和平台、技术成果、先进科研管理理念等资源优势，全面助推提升综合科研水平。2021 年，促进与省农科院、省林业局、中国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嘉应学院等战略合作关系项目化、实质化运作；加强与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的沟通对接，尽快促进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梅州分院挂牌落地；争取与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广东省微生物研究所等更多科研院所建立科研合作关系。	**本项已完成。**2021 年主动联系对接联系省内外各单位和科研机构，共开展合作交流 105 次，签订 28 项科技合作协议，设立广东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梅州分院，嘉应学院实践教育基地顺利揭牌，与梅州各县（市、区）政府建立科技合作战略关系，争取相关职能部门的重视和支持，开阔工作视野，拓展工作思路，增强科技服务能力。
	3.开展科普宣传教育。充分发挥 10 个研究所科普示范基地作用，结合全市精神文明建设等重要活动部署，开展系列科普宣传活动。同时充分利用电台、杂志、网站等各种媒介宣传科普知识，全面提高公众科学素养和种养水平，树立农林科学院科研单位形象，进一步扩大社会影响力。	**本项已完成。**10 个研究所全部被市科协授予 2020 年度“梅州市科普示范基地”。
任务 6：增活力，打造一流院所	2. 推进科学院体制机制创新。根据《2021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责任分工方案》等文件精神，深入贯彻陈敏书记、爱军市长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落实好 2021 年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在充分依据国家和省、市各级政府各项创新发展政策的基础上，结合农林科研发展实际，牵头起草《梅州市关于推进市农林科学院体制机制创新试点的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并报呈市委深改办审议通过后印发实施。争取在“创新平台建设、科研攻关突破、科研经费投入、成果转化应用、技术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重点领域获得突破，进一步激发科研人员积极性，释放科研活力与动力。	/

	2.加强科研团队建设。依托“扬帆计划”等省重大人才工程项目和市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工程，招录引进一批特色现代农林产业发展急需紧缺的硕士以上高层次人才，2021 年力争引进果树、花卉等领域博士 2 名，林业、果树、茶叶、粮油等领域硕士 8 名。进一步完善创新团队制度建设，通过聚集市内外大专院校的技术人才力量，借助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梅州分院等人才资源等多途径，按优势、特色等多层次组建柚果、茶叶、粮油、林业、微生物等 12 支科研团队，明确主攻方向，加强对生产技术需求和产业发展趋势等研究，强化自主创新和集成创新，力争培育一批高产、优质、高效新品种，研发一批将解决生产实际问题的新技术，培养一批专业知识水平高、在全市有重要影响力的技术专家，为农林产业提供持续稳定高效的技术支撑，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同时，选派数名优秀管理干部和科研人员到市政府办公室、挂点村镇跟班学习、培训进修。2021 年组织 1-2 次到省内外高校开展招引人才宣传对接工作。	**本项未完成。**依托“扬帆计划”等省重大人才工程项目和市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工程，招录引进一批特色现代农林产业发展急需紧缺的硕士以上高层次人才，推动市政府出台《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联合招聘涉农专业博士学位人才的函》（梅市府函[2021]225 号），联合省农科院联合招聘博士等高端人才，党组书记、院长率队前往广州华南农业大学、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等开展引进人才宣传推介活动，并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引进博（硕）士等急需紧缺人才集体面试、结构化面试和人才体检工作。2021 年已招聘到 4 名硕士人才，有 2 名博士人才签订了就业意向协议。**但未达到 2021 年度预期引进硕士 8 名的目标计划。**
	3.推动党建引领示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细落实党建工作，坚持把创建模范机关作为重要抓手，深入开展先进党支部创建、党员讲业绩讲奉献等系列活动，努力创建一批“班子坚强有力、责任落实到位、组织作用突出、发展成效显著”的先进党支部，培养一批“带头讲学习、带头讲业绩、带头讲奉献，带头讲服务、带头扬正气”的先锋党员，聚焦农林科学院科技创新、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广等薄弱环节，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落实好中央、省、市的各项部署，全面提升党建水平，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 100 周年。	**本项已完成。**2021 年邀请市政府温向芳副市长、市委党校副校长、副教授李志春同志到部门作党史专题宣讲报告，院党组书记卓国宁同志先后两次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辅导，使党员干部对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目标要求、重点任务有了更全面的认识和更深刻的理解，形成了讲学习、抓学习、自觉学习的好风气，努力将党的组织优势和组织资源转化为推动“打造现代化一流农林科研院所”目标的动力。

附件 4: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的，得 1 分； 2.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的，得 1 分； 3.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 1 分。	3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1 年部门整体预算编制、分配符合部门职责，与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一致，且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和实际工作需要，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财政资源的分配使用，项目预算编制基本合理。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 3 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本指标应对照相应年度的市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市级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市财政局印发的市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	3	2021 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按照《预算法》编制原则和梅州市财政当年度预算编制要求编制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评价组未发现预算编制不规范的情况。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4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4	根据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决算报表，部门收入决算数为7637.06万元，收入调整预算数为7637.06万元，依据公式：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则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0%。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1分； 2.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3.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 4.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 5.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	5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六项具体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相匹配，且部门申报的项目均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证的，得 1 分；对上述 5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 2 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 1 分； 3.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 1 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 1 分；对上述 4 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5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置包含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具有清晰、量化、可衡量的指标值，目标值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50	资金管理	10	结转结余率	5	部门（单位）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上级财政拨款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结转结余率≤10%的，得 5 分； 2.10%＜结转结余率≤20%的，得 3 分； 3.20%＜结转结余率≤30%的，得 1 分	3	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计算所得，部门年度结转结余率为 13.49%。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4.结转结余率＞30%的，得 0 分。		
				财务管理合规性	5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资金支出范围、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指标得满分；若发现一处缺失，则扣 1 分，扣完为止。若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则为零分。	3	根据部门提供审计报告，未发现存在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并限期整改、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等情况。但现场评价发现仍存在财务管理规范性不足的情况，具体详见正文指标分析。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 50%，对未按规定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 0 分。	2	通过审核 2021 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及下属单位的预决算公开情况，评价组认为 2021 年度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及下属单位预决算管理公开透明，做到按时按质按量公开。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2	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市级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梅市财评〔2022〕3号）要求，部门应于2022年6月30日前在部门门户网站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根据部门提供佐证材料和部门门户网站查询结果显示，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报告于2022年6月14日在部门门户网站公开。
		采购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	2.85	根据部门提供《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2021年部门计划采购金额为180.04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预算33.45万元，工程采购预算122.64万元，服务采购预算23.95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171.16万元，其中实际采购货物30.62万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元，实际采购工程 116.61 万元，实际采购服务 23.93 万元。根据公式：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5.07%。
				采购合规性	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合同备案公开等情况。	1.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报市财政局备案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率 100%公开，且采购意向公开时限不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政府采购相关材料显示，政府采购合同均于签订之日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及时上报，且未采购农副产品。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部门制定了《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办法》，但具体内容未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形成相关规定。二是个别采购意向公开不符合公开时限规定，如预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4.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5.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部门有采购农副产品且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 平台”）进行采购的，以及部门没有采购农副产品的得 1 分。部门有采购农副产品但没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即“832 平台”）进行采购的不得分。		计于 2021 年 8 月 2 日采购法律服务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公开采购意向，公开时限不足 1 天。
		项目管理	20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10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完成情况	1.部门对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全覆盖的得 5 分。 2.各专项资金绩效管理规范的得 5 分，评价时若发现存在不规范的情况酌情扣分。	8	现场评价过程中通过与项目实施单位座谈、审核项目过程材料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发现个别专项资金项目存在预算执行进度较慢、未形成统一管理等问题。
				项目实施程序	5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	1.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得 2 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 3 分；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5	部门项目的审批验收程序相对规范。重点项目立项形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对项目的基本情况、预期目标、必要可行性、支出进度安排以及实施条件进行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充分论证，并经局务会议讨论决定是否立项；实施与调整能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审批流程、责任人核查签署完整；验收程序完整，及时组织或外聘专业人士对项目开展验收，形成《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审计报告，确保项目实施过程规范，反映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项目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市级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具体包括： 1.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的，得 1 分； 2.通过自行组织或委托服务等方式，结合资金和项目检查结果，及时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	4	部门按规定对专项资金和项目支出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了有效的监管，主要表现在以下两方面：一是部门通过党组会议汇报的方式，定期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进度进行检查，确保资金支付落实；二是部门聘请专业会计机构通过审计方式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自查。但现场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并责成项目单位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的，得 2 分； 3.通过审计、报告等方式落实检查或监控发现问题整改到位的，得 2 分； 上述情况需提供检查、监督通知文件、委托服务合同、检查或监督工作汇报或总结、整改报告等证明材料，若发现 1 项工作未实施的，扣 1 分；若每项工作无相关证明材料支撑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评价过程中未见部门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开展监控相关工作。
		资产管理	8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 2 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2	根据部门提供《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资产房屋面积使用情况》，办公室面积共 1019.11 平方米，人均办公室用房 5.82 平方米，未超过规定标准；根据部门提供办公设备配置清单，办公设备配置未超标准。
				资产收益上缴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存在长期未上缴的，每 1 笔扣 0.5 分，扣完为止。	0	现场核查发现，部门在资产处置和收益上缴方面不够及时，存在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的及时性					笔以上收益上缴不够及时的情况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 1 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1	根据资产管理制度，叶剑英纪念园管理局每年对单位账面列示的固定资产实物，逐一进行盘点核对，检查固定资产账实是否相符，检查各种实物现实使用状况。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经现场核查确认，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如无，扣 0.5 分。 2.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 0.5 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 0.5 分。	1	部门制定了《梅州市农林科学院财务管理制度》，其中包括资产管理内容；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均报梅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准。但现场核查发现资产管理方面存在未落实卡片式管理、过期固定资产处置不够及时等问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4.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 1 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题。
预算使用效益	30	经济性	8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6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1、单位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的得 2 分。2、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的得 3 分。3、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累计增长幅度小于 5%的得 0.5 分，小于 3%的得 1 分。考虑到水、电、油等费用单价上涨的因素，计算时可以用量计算。	5	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较合理，未发生超标准支出或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但存在运转类中部分支出类别对比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增长幅度较大的问题，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0 年支出决算数为 17.58 万元，2021 年支出决算数为 21.07 万元，增幅超过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根据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24.79 万元，小于预算安排数 29.50 万元；2021 年度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 292.94 万元，大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于预算安排数 292.52 万元。
		效率性	8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得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数/重点工作任务数*100%*3 分。	2	根据《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0 年度工作总结和“十四五”及 2021 年度工作计划》《梅州市农林科学院 2021 年度工作实施方案》，2021 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需完成的重点工作任务共 6 大项 18 小项。评价组对照部门提供材料进行逐一梳理分析，发现其中 3 大项 4 小项工作任务未按计划完成。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数/申报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3。	3	经核查，部门 2021 年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基本完成。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 3 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项得分=按计划时间完成项目数/总项目数×2。	1	根据项目审计报告显示，部分 2021 年度省级涉农专项资金项目未按原计划在 2021 年内完成，延至 2022 年 5 月才完成。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果性	10	完善科研体系	2	考核部门加强科研体系建设的工作落实情况。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1	2021 年部门以补齐 10 个研究所科研基础研究平台的建设短板为目标，推动茶叶、水产、花卉、动物科学和植物保护等 5 个研究所建全配齐标准科研实验室；对标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建设标准，制定了《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创建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作方案》，推动成梅州柚、嘉应茶、南药和客都米等基础好、技术力量较强的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质量提升、结构优化，转化为省级工程中心，同时带动建立水产市级工程技术中心。但现场评价发现，2021 年计划新增草食动物、农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等 2 个市级工程技术中心任务未完成。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建设科研平台	2	考核部门科研平台建设的工作落实情况。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	2021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新增果树植物病理分析、茶叶生理生化分析检测、食药用菌、蔬菜种质创新与利用、梅州市名优花卉种质创新综合利用、草食动物、梅州市农业有害生物综合防控7个实验室，实现10个研究所实验室全覆盖；新增微生物、蔬菜、国兰、卡特兰4个种质资源圃，新增微生物所、蔬菜、水产、花卉6个科研试验基地，新增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华中农业大学柑橘专家团队工作站、梅州柚研究所、梅州市中药材（南药）产业化支撑综合服务平台，部分下属研究所全部被市科协授予“梅州市科普示范基地”。
				促进成	2	考核部门成果转化应用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	2	2021年部门科研成果数量较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果转化		的工作情况。	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通过认定 2 个新品种、制订 12 个技术标准、获得 26 项专利、登记成果 7 项。此外，部门组建“轻骑服务队”，实施“百专家联百企”“我为群众办实事”和落实农村科技特派员对接活动，助推乡村振兴和驻镇帮镇扶村，建立起“科研单位+龙头企业+农户”的成果转化应用合作模式，带动科研成果转化落地。
				优化科研环境	2	部门开展科研环境改善优化工作的情况。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	2021 年部门深化与华南农业大学、仲恺农业工程学院、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华中农业大学等省内外重点高校、科研院所、专家团队的合作交流，推动部门综合科研水平提升；深化院地合作，与梅州各县（市、区）政府建立科技合作战略关系，调研当地特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色产业和现代农业发展情况，用科研技术力量推动乡村振兴发展；按照“一核两区八组团”建设思路，以核心区“院本部、百岁山、湾下”、西阳片区和丙村片区为重点区域，科学规划功能布局，统筹推进 10 个研究所在种质资源、试验研究、生产示范等各功能领域的科研基地建设。
				创新发展活力	2	考核部门促进科研团队创新发展的情况。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1	2021 年部门依托“扬帆计划”等省重大人才工程项目和市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工程，招录引进一批特色现代农林产业发展急需紧缺的硕士以上高层次人才，全年招聘到 4 名硕士人才，有 2 名博士人才签订了就业意向协议；但未达到“引进果树、花卉等领域博士 2 名，林业、果树、茶叶、粮油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等领域硕士 8 名”的计划任务目标。
		公平性	4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 0.5 分； 2.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得 0.5 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3.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 1 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2	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按照《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办理信件工作规则》《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处置信访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梅州市农林科学院接待群众来访工作规则》等相关规定落实信访工作机制，确保迅速有效处理各类突发性信访事件。2021 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部署办公室安排专职人员负责信访系统案件的接收、受理、回复，并由专人对信访案件进行及时电话回访和处理
				社会公众满意度	2	反映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考察社会公众对职能部门的满意情况，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得分=满意度调查结果*100%*2 分。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	2	根据《2021 年度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结果反馈表》，部部门 2021 年公益服务效果及满意度情况为 100 分。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加减分项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			2	2021 年，梅州市农林科学院申请中央项目资金共 800 万元，较上一年度增加 800 万元，增幅较大。具体项目资金情况如下：一是申请《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梅市财教〔2021〕81 号)项目资金 300 万元，二是申请《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 5 批）的通知》（梅市财农〔2021〕84 号）项目资金 500 万元。
合计	**100**	**-**	**100**	**-**	**100**	**-**	**-**	**84.85**	

附件 5：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table>
<tr><td colspan="6">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td></tr>
<tr><td colspan="6">（2021 年度）</td></tr>
<tr><td>部门名称</td><td colspan="4">梅州市农林科学院</td><td>备注</td></tr>
<tr><td rowspan="2">基本情况</td><td>财政供养人员数量</td><td>175</td><td>预算安排年度</td><td>2021 年</td><td rowspan="2"></td></tr>
<tr><td>下属单位数量</td><td>10</td><td>本次填报日期</td><td>2021 年 10 月</td></tr>
<tr><td>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概述</td><td colspan="4">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狠抓发展第一要务，全面激发内生动力，推动梅州苏区加快振兴发展共同富裕”的总任务、总目标、总要求，围绕创新驱动发展和乡村振兴建设等重点任务，以“打造现代化一流农林科研院所”目标，结合市农林科学院实际，聚焦“入体系、建平台、谋项目、出成果、树形象、增活力”六大工作重点，推动我市农林科研工作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td><td></td></tr>
<tr><td rowspan="7">年度部门预算申请</td><td>按支出类型分</td><td>预算金额（万元）</td><td>按资金来源类型分</td><td>预算金额（万元）</td><td></td></tr>
<tr><td>其中：基本支出</td><td>3981.65</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4183.14</td><td></td></tr>
<tr><td>项目支出</td><td>201.49</td><td>其他资金</td><td>0</td><td></td></tr>
<tr><td>按支出性质分</td><td>预算金额（万元）</td><td>上级补助收入</td><td>预算金额（万元）</td><td></td></tr>
<tr><td>其中：运转性支出</td><td>4183.14</td><td>其中：中央安排资金</td><td>0</td><td>有上级补助收入的部门需要填写相关栏目的内容。无相应资金的部门不需填写。</td></tr>
<tr><td>事业发展性支出</td><td>0</td><td>省安排资金</td><td>0</td><td></td></tr>
<tr><td>年度重点工作任</td><td>名称</td><td>主要实施内容</td><td>拟投入的资金</td><td>期望达到的目标</td><td>重点工作是指市委、市政</td></tr>
</table>

务			（万元）		府、市人大、省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在全市重大工作规划中确定的任务，或者在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中规定的重点任务。拟申请资金是指完成这些任务是否需要申请安排相应的财政资金。如果不需要安排财政资金，可以不填。
	任务 1：	围绕入体系，倒逼科研创新		推进国家产业技术体系梅州试验站提质增量；支持创建广东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示范基地。	
	任务 2：	围绕建平台，夯实基础研究		完善基础研究平台建设；推动市级工程技术中心数量增长；实现省级工程技术中心零的突破；推进人才交流创新平台建设。	
	任务 3：	围绕谋项目，助推产业攻关		积极策划实施科研项目；做好科研项目入库工作；加强项目跟踪与管理。	
	任务 4：	围绕出成果，加快转化应用		强化科研成果管理；推动科研成果鉴定。	
	任务 5：	围绕树形象，优化科研环境		打造区域农林科研示范样板；进一步加强科技交流合作；开展科普宣传教育。	
	任务 6：	围绕增活力，打造一流院所		推进科学院体制机制创新；加强科研团队建设；推动党建引领示范。	
其他需达到的目标 （选填）	目标 1：				除上述重点工作任务外，在预算年度要达到什么目标，实现什么目的。
	目标 2：				
部门履职的整体效益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或指标计算方法**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	获得省部级以上国家奖励项目数量（个）	≧1 个	履职效益，是指部门履行职责带来的效果，主要填描述通过职责履行，带来的直接
		数量	获得省市级科技奖项（项）	≧20 个	

		数量	服务企业数量（家)	≧200 家	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等，部门（单位）应根据自身特点设置。产出指标，主要是指做了什么事情，提供了什么公共服务或产品。效果指标，是指以上产出达到什么效果。
		数量	论文发表数（篇）	≧40 个	
		数量	建设示范基地数量（个）	≧10 个	
		数量	承担科研项目（个）	≧40 个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	技术培训人员数量（人次）	≧3500 人次	
		社会效益	开展科技帮扶对接村数量（个）	≧20 个	
		可持续影响	组织开展技术培训数量（场）	≧85 场	
		可持续影响	派发科普宣传资料数量（本）	≧15000 份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填表人：	**赖萍**	**联系电话**	**0753-2330912**	**部门盖章：**	